

##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成功獲分配全部或部分香港發售股份，且為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倘適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日期在報刊通知的其他日期，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股票。

對於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閣下的股票（倘適用）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星期三）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指示上的指定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指定領取時限內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在相關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以**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星期三）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任何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星期三)或本公司於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日期在報章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退款支票(如適用)。

對於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閣下的退款支票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上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在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情況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退款支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則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概不會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對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其繳交申請股款的付款銀行賬戶。對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星期三)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網上白表**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對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星期三)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該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接獲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 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分配結果概列如下：

- 最大承配人、前五大承配人、前十大承配人及前二十大承配人認購股份數目及所持股份數目佔國際發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數目 <sup>(3)</sup>	緊隨全球發售後所持股份	認購數目佔國際發售百分比 <sup>(1)</sup>	認購數目佔國際發售百分比 <sup>(2)</sup>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百分比 <sup>(1)</sup>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百分比 <sup>(2)</sup>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數總數百分比 <sup>(1)</sup>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數總數百分比 <sup>(2)</sup>
最大承配人	5,550,000	5,550,000	18.52%	14.24%	9.26%	8.05%	2.14%	2.07%
前五大承配人	21,816,000	21,816,000	72.72%	55.94%	36.36%	31.62%	8.39%	8.11%
前十大承配人	32,758,000	32,758,000	109.19%	84.00%	54.60%	47.48%	12.60%	12.18%
前二十大承配人	38,860,000	38,860,000	129.50%	99.64%	64.75%	56.32%	14.94%	14.45%

- 最大股東、前5名股東、前10名股東及前25名股東認購股份數目及所持股份數目佔本公司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承配人	認購數目 <sup>(3)</sup>	緊隨全球發售後所持股份	認購數目佔國際發售百分比 <sup>(1)</sup>	認購數目佔國際發售百分比 <sup>(2)</sup>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百分比 <sup>(1)</sup>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總數百分比 <sup>(2)</sup>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數總數百分比 <sup>(1)</sup>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數總數百分比 <sup>(2)</sup>
最大股東	-	82,745,000	-	-	-	-	31.83%	30.76%
前5名股東	5,555,000	197,652,112	18.52%	14.24%	9.26%	8.05%	76.02%	73.48%
前10名股東	21,816,000	217,222,979	72.72%	55.94%	36.36%	31.62%	83.55%	80.75%
前25名股東	37,985,000	237,984,924	126.62%	97.40%	63.31%	55.05%	91.53%	88.47%

附註：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2.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3. 認購中的股份數目包括超額分配股份。

鑒於股權相對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買賣少量股份，股價亦可能大幅波動，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3601。

承董事會命  
**360魯大師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田野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田野先生及何世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孫春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洋先生、王新宇先生及張子煜先生。